

专业技术岗位 2018-2020 年聘期考核结果汇总表填写说明

1、职工号、姓名、聘岗单位、岗位类别、专业技术岗位系列、专业技术岗位等级、本聘期聘任开始时间、学科等原有字段信息不可增减、修改。

2、2018-2020 年聘期工作量折减情况：结合文件要求，填写符合规定的工作量折减情况，如岗位等级变动、国内外访学进修情况、挂职（借调）、攻读学历学位、法定产假、担任中层干部等情况。

3、2018-2020 年聘岗岗位职责：根据学校《关于印发〈中国矿业大学关于专任教师岗位聘期岗位职责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矿委〔2019〕44 号）、《关于其它专业技术岗位职责和推荐条件的调整依据》（中矿委〔2012〕45 号）和各二级单位制定的 2018-2020 年聘期岗位职责实施细则内容填写。

4、对标岗位职责基本情况：对标岗位职责内容，填写 2018-2020 年符合岗位职责要求的成果，含已换算的工作量和业绩成果。要求客观、准确，并于岗位职责相匹配。

5、聘期工作量和业绩成果换算说明：根据学校《关于印发〈中国矿业大学关于专任教师岗位聘期岗位职责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矿委〔2019〕44 号）要求填写。注意：独立运行的科研平台到账经费可由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成员承担研究任务的情况，划分经费予以工作量认可（各平台如有划拨，建议须由项目负责人签署划拨同意书）。

6、聘期工作量完成情况：对标岗位职责要求实事求是地填写未完成或已完成。

7、聘期业绩成果完成情况：对标岗位职责要求实事求是地填写未完成或已完成。

8、聘期其他优秀成果和重大贡献说明：要求为非对标岗位职责要求取得的优秀成果和重大贡献代表性成果原则上不超 3 项，总数不超 200 字。必须注明该项成果相当于岗位职责那一项成果要求。

9、聘期考核结论：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

10、所属聘任团队名称：如按团队考核、则填入团队考核名称。团队须为经学校批准的在 2018-2020 年聘期以团队方式聘任的。

11、备注：填写其他特殊情况。例如：已退休、离职等情况不进行考核；按照团队考核；新聘任专业技术岗位未满一年等情况。